

現代文藝叢書

屠龍集

蘇雪林著

商務印書館印行

屠龍集

青春

記得法國作家曹拉約的約翰戈東之四時 (Quatre Journées de Jean Gourdon) 曾以人之一生比爲年之四季，我覺得很有意思，雖然這個譬喻是自古以來，就有人說過了。但芳草夕陽，永爲新鮮詩料，好譬喻又何嫌於重複呢？

不陰不晴的天氣，乍寒乍暖的時令，一會兒是襲襲和風，一會兒是濛濛細雨，春是時哭時笑的。春是善於撒嬌的。

樹枝間新透出葉芽，稀疏瑣碎的點綴着，地上黃一塊，黑一塊，又淺淺的綠一塊，看去很不順眼，但幾天後，便成了一片蒼然的綠雲，一條綴滿星星野花的繡氈了。壓在你眉梢上的那厚厚的灰黯色的雲，自然不免教你氣悶，可是他轉瞬間會化爲如紗的輕煙，如酥的小雨。新婚紫燕，幾次雙雙來拜訪我的矮椽，軟語呢喃，商量不定，我知道他們準是看中了我的屋梁，果然，便唧泥運草開始築巢了。遠處，不知是畫眉，還是百靈，或是黃鸝，在試着新吭

呢。春是地，不自然地，一聲一聲變換着，像苦吟詩人在推敲他的詩句似的。綠葉叢中紫羅蘭的囁語，芳草裏給蘭的耳語，流泉邊迎春花的低笑，你聽不見麼？我是聽得很清楚的。她們打扮整齊了，只等春之女神揭起繡幕，便要一個一個出場演奏。現在她們有點浮動，有點不耐煩。春是準備的。春是等待的。

幾天沒有出門，偶然涉足郊野，眼前竟換了一個新鮮的世界。到處怒綻着紅紫，到處隱現着虹光，到處悠揚着悅耳的鳥聲，到處飄蕩着迷人的香氣，蔚藍天上，桃色的雲，徐徐伸着懶腰，似乎春眠未足，還帶着惺忪的睡態。流水卻瞧不過這小姐腔，他泛着瀲灩的霓彩，唱着響亮的新歌，頭也不回地奔赴巨川，奔赴大海。……春是爛漫的，春是永遠的向着充實和完成的路上走的。

春光如海，古人的比方多妙，多恰當。只有海，才可以形容出春的飽和，春的浩瀚，春的磅礴洋溢，春的澎湃如潮的活力與生意。

春在工作，忙碌地工作，他要預備夏的壯盛，秋的豐饒，冬的休息，不工作又怎麼辦？但春一面在工作，一面也在遊戲，春是快樂的。

春不像夏的沈鬱，秋的肅穆，冬的死寂，他是一味活潑，一味熱狂，一味生長與發展，春是年青的。

當一個十四五歲或十七八歲的健美青年向你走來，先有爽朗新鮮之氣迎面而至。正如睡過一夜之後，打開窗戶，冷峭的曉風帶來的那一股沁心的微涼和龍葱的佳色。他給你的印象是爽直、純潔、豪華、富麗。他是初昇的太陽，他是才發源的長河，他是能燃燒世界也能燃燒自己的一團烈火，他是目射神光，長嘯生風的初下山時的乳虎，他是奮鬣揚蹄，控制不住的新駒。他也是熱情的化身，幻想的泉源，野心的出發點，他是無窮的無窮，他是希望的希望。呵！青年，可愛的青年，可羨慕的青年！

青年是透明的，身與心都是透明的。嫩而薄的皮膚之下，好像可以看出鮮紅血液的運行，這就形成他或她容顏之春花之嬌，朝霞之豔。所謂『吹彈得破』，的確教人有這樣的舛心。忘記那一位西洋作家有『水晶的笑』的話，一位年輕女郎嫣然微笑時，那一雙明亮的雙瞳，那二行粲然如玉的牙齒，那脣角邊兩顆圓圓的笑渦，你能否認這『水晶的笑』四字的意義麼？

青年是永遠清潔的。爲了愛整齊的觀念特強，青年對於身體，當然時時拂拭，刻刻注意。然而青年身體裏似乎天然有一種排除塵垢的力，正像天鵝羽毛之潔白，並非由於洗濯而來。又似乎占印度人想像中三十二天的天人，自然鮮潔如出水蓮花，一塵不染。等到頭上華萎，五官垢，腋下汗流，身上那件光華奪目的寶衣也積了灰塵時，他的壽命就快告終了。

青年最富於愛美心，衣履的講究，頭髮顏臉的塗澤，每天費許多光陰於鏡裏的徘徊顧影，追逐眼幕和時裝舖新奇的服裝的熱心，往往叫我們難以了解，或成了可憐憫的諷嘲。無論如何

貧寒的家庭，若有一點顏色，定然聚集於女郎身上。這就是碧玉雖出自小家，而仍然不失其爲碧玉的祕密。爲了美，甚至可以忍受身體上的戕殘，如野蠻人的文身穿鼻，過去婦女之纏足束腰，我有個密友因面麻而請教外科醫生，用藥爛去一層面皮。三四十年前，青年婦女，往往就牙醫無故拔除一牙而鑲之以金，說笑時黃光燦露，可以增加不少的嫵媚。於今我還聽見許多人爲了門牙之略欠整齊而拔去另鑲的，血淋淋地也不怕痛。假如陸判官的換頭術果然靈驗，我敢斷定必有無數女青年毫不遲疑地袒露其纖纖粉頸，而去歡迎他靴統子裏抽出來那柄銛利如霜小匕首的。

青年是沒有年齡高下之別的，也永遠沒有醜的，除非是真正的嫫母和西施。記得我在中學讀書時，眼中所見那羣同學，不但大有美醜之分，而且竟有老少之別。凡那些皮膚粗黑些的，眉目庸蠢些的，身材高大些的，舉止矜莊些的，總覺得她們生得太『出老』一點，猜測她們年齡時，總會將它提高若干歲。至於二十七或三十一二的人——當時文風初開的內地學生年齡是有這樣的——在我們這些比較年輕的一羣看來，竟是不折不扣的『老太婆』了。這樣的『老太婆』還出來唸什麼書，活現世！輕薄些的同學的口角邊往往會漏出了這樣嘲笑。現在我看青年的眼光竟和以前大大不同了，嫵妍胖瘦，當然還分辯得出，而什麼『出老』的感覺，卻已消滅於烏有之鄉，無論他或她容貌如何，既然是青年，就要還他一份美，所謂『青春的美』。挺拔的身軀，輕矯的步履，通紅的雙頰，閃着青春之燄的眼睛，每個青年都差不多，所以看去年紀

也差不多。從飛機下望大地，山陵原野都一樣平鋪着，沒有多少高下隆窪之別，現在我對於青年也許是坐着飛機而下望的。哈，坐着年齡的飛機！

但是，青年之最可愛的還是他身體裏那股淋漓元氣，換言之，就是那股愈汲愈多，愈用愈出的精力。所謂『青年的液汁』(The *seve de la jeunesse*)這真是個不含晝夜滾滾其來的源泉，它流轉於你的血脈，充盈於你們的四肢，泛濫於你的全身，永遠要求向上，永遠要求向外發展。它可以使你造成博學，習成絕技，創造驚天動地的事業。青年是世界上的王，它便是青年王國擁有的一切的財富。

當我帶着書跋上講壇，下望墨壓壓地一堂青年的時候，我的幻想，往往開出無數芬芳美麗的花：安知他們中間將來沒有李白、杜甫、荷馬、莎士比亞那樣偉大的詩人麼？安知他們中間，將來沒有馬可尼、愛迪生、居理夫人一般的科學家；朱子、王陽明、康德、斯賓塞一般的哲學家麼？學經濟的也許將來會成爲一位銀行界的領袖；學政治的也許就仗着他將中國的政治扶上軌道；學化學或機械的也許將來會發明許多東西，促成中國的工業化，現代化。也許他們中真有人能創無聲飛機，攜帶什麼不孕粉，到扶桑三島巡禮一回，聊以答謝他們三年來贈送我的這許多野蠻慘酷禮品的厚意。不過，我還是希望他們中間有人能向世界宣傳中國優越的文化，和平的王道，向世界散布天下爲公的福音，叫那些以相斫爲高的劊子們，初則胎愕相顧，繼則心悅誠服……。青年的前途是浩蕩無涯的，是不可限量的，但能以致此，還不是靠着

他們這『青年的精力』？

春是四季裏的良辰，青年是人生的黃金時代。是春天，就該鳥語花香，風和日麗，但霖雨連綿，接連三四十日之久，氣候寒冷得像嚴冬，等到放晴時，則九十春光，闌珊已盡，這樣的春天豈非常有？同樣，幼年多病，從藥罐茶鼎間逝去了寂寂的韶華，父母早亡，養育於不關痛癢者之手，像牆角的草，得不着陽光的溫煦，雨露的滋潤；生於寒苦之家，半饑半飽地挨着日子，既無好營養，又受不着好教育，這種不幸的青年，又何常不多？咳，這也是春天，這也是青年！

西洋文學多喜歡讚美青春歌頌青春，中國人是尙齒敬老的民族，雖然頗愛嗟卑嘆老，卻瞧不起青年。真正感覺青春之可貴，認識青春之意義的，似乎只有那個素有佻達文人之名的袁才子。他對美貌少年，輒喜津津樂道，有時竟教人於字裏行間，嗅出濃烈的肉味。對於歷史上少年成功者，他每再三致其傾慕之忱，而於少年美貌而又英雄如孫策其人者，嚮往尤切。以形體之完美爲高於一切，也許有點不對，但這種希臘精神，卻是中國傳統思想裏所難以找出的。他又主張少年的一切慾望都應當給以滿足，滿足慾望則必需要金錢，所以他竟高唱『寧可少時富，老來貧不妨』。這樣大膽痛快的话，恐怕現在還有許多人爲之嚇倒吧。他永久羨着青春，湖上雜詠之一云：

葛嶺花開三月天，遊人來往說神仙，老夫心與遊人異，不羨神仙羨少年。

說到神仙，又引起我的興趣來了。中國人最羨慕神仙，自戰國到宋以前一千數百年，帝皇、妃后、貴族、大官以及一般士庶，都鼓盪於這一般熱潮中。中國人對修仙付過了很大的代價，抱了熱烈的科學精神去試驗，堅決的殉道精神去追求。前者仆而後者繼，這個失敗了，那個又重新來，唐以後這風氣才算衰歇了些，然而神仙思想還盤踞於一般人潛意識界呢。

做神仙最大的目的，是返老還童和長生。換言之，就是保持青春於永久。現在醫學界盛傳什麼恢復青春術，將黑猩猩，大猩猩，長臂猿的生殖腺移植人身，便可以收回失去的青春。不過這方法流弊很多，又所恢復的青春，僅能維持數年之久，過此則衰，愈甚，好像是預支自己體中精力而用之，並沒有多大便宜可佔，因之嘗試者似乎尙不踴躍。至於中國神仙教人鍊的九轉還丹，只有黍子大的一顆，度下十二重樓，便立刻脫胎換骨，而且從此就能與天地比壽，日月齊光了。有這樣的好處，無怪乎許多人夢寐求之，爲金丹送命也甘心了。

不過鍊丹時既需要仙傳的真訣，極大的資本，長久的時間，吃下去又有未做神仙先做鬼的危險，有些人也就不敢嘗試。況且成仙有捷徑也有慢法，拜斗踏罡，修真養性慢慢地熬去，功行圓滿之日，也一樣飛昇。但這種修鍊需時數十年至百餘年不等，到體力天然衰老時，可又又惹起困難麼？於是聰明的中國人又有什麼『奪舍法』。學仙人在這時候，推算得什麼地方有新死的青年，便將自己的靈魂鑽入其屍體，於是鐘漏垂歇的衰翁，立刻便可以變成一個血氣充盈

的小兒子，這方法既簡捷又不傷廉，因為他並沒有傷害屍主之生命。

少時體弱多病，在凄風冷雨中度過了我的芳春，現在又感受早衰之苦。所以有時遇見一個玉雪玲瓏的女孩，我便不免於中一動。我想假如我懂得奪舍法據這可愛身體而有之，我將怎樣利用她青年的精力而讀書，而研究，而學習我以前未學現在想學而已嫌其晚的一切。便是娛樂，我也一定比她更會享受。這念頭有點不良，我自己也明白，可是我既沒有獲得道家奪舍法之祕傳，也不過是騙騙自己的空想而已。

中年人或老年人見了青年，覺得不勝其健羨之至，而青年卻似乎不能充分地了解青春之樂。所謂『不識廬山真面目，只緣身在此山中』。誰說不是一條真理？好像我們稱孩子的時代為黃金，其實孩子果真知道自己快樂麼？他們不自知其樂，而我們強名之為樂，我總覺得這是不該的。

再者青年總是糊塗的，無經驗的。以讀書研究而論，他們往往不知門徑與方法，浪費精神氣力而所得無多。又血氣正盛，嗜欲的拘牽，情慾的纏糾，衝動的驅策，野心的引誘，使他們陷於空想、狂熱、苦惱、追求以及一切煩悶之中，如蒼蠅之落於蛛網，愈掙扎則縛束愈緊。其甚者從此趨於墮落之途，及其覺悟則已老大徒悲了。若能以中年人的明智，老年人的淡泊，控制青年的精力，使它向正當的道路上發展，則青年的前途，豈不更遠大，而其成功豈不更快呢。

彷彿記得德國某詩人有再來一次的歌，中年老年之希望恢復青春，也無非是這『再來一次』的意識之刺激罷了。祖與父之熱心教育其子孫，何嘗不是因為覺得自己老了，無能爲了，所以想利用青年的可塑性，將他們搏成一尊比自己更完全優美的活像。當他們教育青年學習時，憑自己過去的經驗，授與青年以比較簡捷的方法。將自己辛苦探索出來的路線，指導青年，免得他們再紆迴曲折地亂撞。他們未曾實現的希望，要在後一代人身上實現，他們沒有滿足的野心，要叫後一代人來替他們滿足。他們的夢，他們的願望，他們奢侈的貪求，本來都已成了空花的，現在却想在後代人頭上收穫其甘芳豐碩的果。因此，當他們勤勤懇懇地教導子孫時，如其說是由於慈愛，無寧說出於自私，如其說是在替子孫打算，無寧說是自己慰安。這是另一種『奪舍法』，他們的生命是由此而延續，而生命的意義是靠此而完成的。

據說法朗士嘗恨上帝或造物的神造人的方法太笨：把青春位置於生命過程的最前一段，使人生最寶貴的愛情，磨折於生活重擔之下。他說假如他有造人之權的話，他要選取蟲類如蝴蝶之屬做榜樣。要他先在幼蟲時期就做各種可厭惡的營養工作，到了最後一期，男人女人長出閃光翅膀，在露水和欲望中活了一會兒，就相抱相吻地死去。讀了這一串詩意的詞句，誰不爲之悠然神往呢。不止戀愛而已，想到可貴青春度於糊塗昏亂之中之可惜，對於法朗士的建議，我也要誠擁護的了。

不過宗教家也有這麼類似的說法，像基督教就說凡是熱心愛神奉侍神的人，受苦一生，到了最後的一刹那，靈魂便像蛾之自蛹中蛻出，脫離了笨重軀殼，栩栩然飛向虛中，渾身發大光明，出入水火，貫穿金石，大千世界無不游行自在。又獲得一切智慧，一切滿足，而且最要緊的是從此再不會死。這比起法朗士先生所說的一小時蝴蝶的生命不遠勝麼？有了這種信仰的人，對於人世易於萎謝的青春，正不必用其歎羨吧？

如其說人的一生，果然像年之四季，那麼除了嬰兒期的頭，斬去了死亡期的尾，人生應該分爲四個階級，即青年、壯年、中年、老年是也。自成童至二十五歲爲青春期，由此至三十五歲爲壯年期，由此至四十五歲爲中年期，以後爲老年期。但照中國一般習慣，往往將壯年期併入中年，而四十以後，便算入了老年，於是西洋人以四十爲生命之開始，中國人則以四十爲衰老之開始。請一位中國中年，談談他身心兩方面的經驗，也許會涉及老年的範圍，這是我們這末老先衰民族的宿命，言之是頗爲可悲的。若其身體強健，可以活到八九十或百歲的話，則上述四期，可以各延長五年十年，反之則縮短幾年。總之這四個階級的短長，隨人體質和心靈的情況分之，不必過於呆板。

中年和青年差別的地方，在形體方面也可以顯明地看出。初入中年時，因體內脂肪積蓄過多，而變成肥胖，這就是普通之所謂『發福』。男子『發福』之後，身裁更覺魁偉，配上一張紅褐色的臉，兩撇八字小鬚，倒也相當的威嚴。在女人，那就成了一個恐慌問題。如名之爲『發福』，不如名之爲『發福』。過豐的肌肉，蠶食她原來的嬌美，使她變成一個粗蠢臃腫的『碩人』。許多愛美的婦女，爲想瘦，往往厲行減食絕食，或操勞，但長期饑餓辛苦以後，一

復食和一休息，反而更肥胖起來。我就看見很多的中年女友，爲了胖之一字，煩惱哭泣，認爲那是莫可禳解的災殃。不過平心而論，這可惡的胖，雖然奪去了你那婀娜的腰身，秀媚的臉龐和瑩滑的玉臂，也償還你一部分青春之美。等到你肌肉退潮，臉起皺紋時，你想胖還不可得呢。

四十以後，血氣漸衰，腰酸背痛，各種病痛乘機而起。一葉落而知天下秋，一星白髮，也就是衰老的預告。古人最先發現自己頭上白髮，便不免要再三嗟嘆，形之吟咏，誰說這不是發於自然的情感。眼睛逐漸昏花，牙齒也開始動搖，腸胃則有如淤塞的河道，愈來愈窄。食慾不旺，食量自然減少。少年凡是可吃的東西，都吃得很有味，中年則必須比較精美的方能入口。而少年據案時那種狼吞虎嚥的豪情壯概，則完全消失了。

對氣候的抗拒力極差。冬天怕冷，夏天又怕熱。以我個人而論，就在樂山這樣不大寒冷的冬天，棉小襖上再加皮袍，出門時更要壓上一件厚大衣。晚間兩層棉被，而湯婆子還是少不得。夏天熱到八九十度，便覺胸口閉塞，喘不過氣來。略爲大意，就有觸暑發痧之患。假如自己原有點不舒服，再受這蒸鬱氣候壓迫時，便有徘徊於死亡邊沿的感覺。古人曰夏爲『死季』，大約是專爲我們這種孱弱的中年人或老年人而說的吧。

再看那些青年人，大雪天竟有僅穿一件夾袍或一件薄棉袍而挺過的。夏季赤日西窗，揮汗如雨，一樣可以任其用功。比賽過一場激烈的籃球或足球後，渾身熱汗如漿，又可以立刻跳入

冷水池游泳。使我們處這場合，非瘋癲則必罹重感冒了。所以青年在我們眼裏不但懷有辟塵珠而已，他們還有辟寒辟暑珠呢。啊，青年真是活神仙！

記得從前有位長輩，見我常以體弱爲憂，便安慰我說，青年人身體裏各種組織都很脆弱而且空虛，到了中年，骨髓長滿，臟腑的營養功能也完成了，體氣自然充強。這話你們或者要認爲缺少生理學的根據，而我卻是經驗之譚，你將來是可以體會到的。聽了這番話後，我對於將來的健康，果然抱了一種希望。忽忽二十餘年，這話竟無兌現之期，才明白那長輩的經驗只是他個人的經驗而已。不過青年體質雖健旺而神經則似乎比較脆弱。所以青年有許多屬於神經方面的疾病。我少年時，下午喝杯濃茶或咖啡，或偶而構思，或精神受了小小刺激，則非通宵失眠不可。用腦筋不能連續二小時以上，又不能天天按時刻用功。於今這些現象大都不復存在，可見我的神經組織確比以前堅固了。不過這也許是麻木，中年人的喜怒哀樂，都不如青年之易於激動，正是麻木之證據。

有人說所謂中年的轉變，如其說它是屬於生理方面，無寧說它是屬於心理方面。人生到了四十左右，心理每會發生絕大變化，在戀愛上更特別顯明。是以有人定四十歲爲人生危險年齡云云。這話我從前也信以爲真，而且曾祈禱它趕快實現。因爲我久已厭倦於自己這不死不生的精神狀況，若有個改換，那管它是由那裏來的，我都一樣欣喜地加以接受。然而沒有影響，一點也沒有。也許時候還沒有到，我願意耐心等待。可是我預料它的結局，也將同我那對生理方

面的希望一般。要是真來了呢，我當然不願再行接受邱比特的金箭，我只希望文藝之神再一度撥醒我心靈創作之火，使我文思怒放，筆底生花，而將十餘年預定的著作計劃，一一實現。聽說四十左右是人生的成熟期，西洋作家有價值的作品，大都產於此時。誰說我這過奢的期望，不能實現幾分之幾？但回顧自己的身體狀況，又不免灰心，唉，這末老先衰民族的宿命！

中年人所最惱恨自己的，是學習的困難。學習的成績，要一個倉庫去保存它，那倉庫就是記憶力，但人到中年，這份寶貴的天賦，照例要被造物主收回。無論什麼書，你讀過一遍後，可以很清晰的記得其中情節，幾天以後，痕跡便淡了一層，一兩個月後，只留得一點影子，以後連那點影子也模糊了。以起碼的文字而論，幼小時學會的結構當然不易遺忘，但有些俗體破體先入為主——這都是從油印講義，教員黑板，影印的古書來的——後來想矯正也覺非常之難。我們當國文教師的人，看見學生在作文簿上寫了俗破體的字，有義務替他校正。校過二三回之後，他還再犯，便不免要生氣怪他太不小心，甚至心裏還要罵他蠢笨低能。然而說也可憐，有些不大應用的字，自己想寫時，還得查查字典呢。

我有親戚某君，中學卒業後，爲生活關係，當了糊塗王。常自恨少時英文沒有學好，四十歲以上，居然下了讀通這門文字的決心。他平日功課太忙，只能利用暑假，取古人三冬文史之意。這樣用了三四個假期的功，英文果大有進步，可以不假字典而讀普通文學書，寫信作文，不但通而且可說好。但後來他還是把這『勞什子』丟開手了。他告訴我們說，中年人想學習

一種新才藝，不惟事倍功半，竟可以說不可能，原因就爲了記憶力退化得太利害。以學習生字來講，幼時學十多個字要費一天半天功夫，於今半小時可以記得四五十個。有竊竊自喜，以爲自己的頭腦比幼時還強。是的，以理解力而論，現在果大勝於幼年時代，這種強記的本領，大半是靠理解力幫忙的。但強記只能收短時期的功效。那些生字好比一羣小精靈，非常狡猾，它們被你抓住時，便伏伏帖帖地服從你指揮，等你一轉背，便一個一個溜之大吉。有人說讀外國文記生字有祕訣，天天溫習一次，就可以永爲己有了。這法子我也曾試過，效果不能說沒有，但生字積上幾百時，每天溫習一次，至少要費上幾小時的時間，所學愈多，擔負愈重，不是經濟辦法，何況擱置一久，仍然遺忘了呢。翻開生字簿個個字認得，在別處遇見時，則有時像有些而善，但倉卒間總喊不出它的名字，有時認得它的頭，忘了它的尾；有時甲的意義會纏到乙上去。你們看見我英文寫讀的能力，以爲學到這樣的程度，拋荒可惜。不知那點成績是我在拚命用功之下產生出來的，是努力到爐火純青時，生命鍾砧間，敲打出來的幾塊鋼鐵。將書本子擱開三五個月，我還是從前的我。一個人非永遠保有追求時情熱，就維持不住太太的心，那麼她便是天上神仙，也只有不要。我的生活環境既不許我天天捧著英文唸，則我放棄這每天從墜下原處再轉亘山上山的希臘神話裏，受罪英雄的苦工，你們該不至批評我無恆吧。

不僅某君如此，大多數中年用功的人都有這經驗。中年人用功往往是『竹籃打水一場空』，

照法國俗話，又像是『櫥內德的桶』(Le tonneau de Desirées)，這頭塞進，那頭立刻脫出。聽說托爾斯泰以八十高齡還能從頭學習希臘文。而哈理孫女士七十多歲時也開始學習一種新文字。那是天才的頭腦，非普通人所能企及的。——不過中年人也不必因此而灰了做學問的雄心，記憶力仍然強的，當然一樣可以學習。

所以，青年人稟很高的天資，又處優良的環境，而悠悠忽忽不肯用心讀書；或者將難得光陰，虛耗在兒戲的戀愛和無聊的徵逐上，真是莫大的罪過，非常的可惜。

學問既積蓄在記憶的倉庫裏，而中年人的記憶力又如此之壞，那麼你們究竟有些什麼呢？噓，朋友，我告訴你一個祕密，輕輕地，莫讓別人聽見。我們是空洞的。打開我們的腦壳一看，雖非四壁蕭然，一無所有，卻也寒飈得可以。我們的學問在那裏，在書卷裏，在筆記簿裏，在卡片裏，在社會裏，在大自然裏，幸而有一條繩索，一頭連結我們的腦筋，一頭連結在這些上。只須一牽動，那些埋伏着的兵，便應了暗號似的，從四面八方蜂擁出來，排成隊伍，聽我自由調遣。這條繩索，叫做『思想的系統』，是我們中年人修鍊多年而成功的法寶。我們可以向青年驕傲的，也許僅僅是這件東西吧。設若不幸，來了一把火，將我們精神的壁壘燒個精光，那我們就立刻窮態畢露了。但是，虧得那件法寶水火都侵害它不得，重掙一份家當還不難，所以中年人雖甚空虛，自己又覺得很富裕。

上文說中年喜怒哀樂都不易激動，不過這是神經麻木而不是感情麻木。中年的情感實比青